



内蒙古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商务学院文件

内电信院商院院发〔2021〕4号

关于举办内蒙古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第七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电子商务学院选拔赛的通知

各系部、科室、各班：

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加快培育我校创新创业人才，持续激发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展示创新创业教育成果。经学校研究决定，于2021年3月至2021年6月举办我校第七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大赛目的与任务

1. 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大赛旨在激发大学生的创造力，培养造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生力军；鼓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在艰苦奋斗中锤炼意志品质，把激昂的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

2. 以赛促教，探索素质教育新途径。把大赛作为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重要抓手，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和自治区发展，开展课程体系、教学方法、教师能力、管理制度等方面的综合改革。以大赛为牵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3. 以赛促创，搭建成果转化新平台。推动赛事成功转化和产学研用紧密结合，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努力开创我校毕业生高质量创业就业新局面。

二、设立组织机构

同时为进一步完善本届大赛的组织运行机制，成立第七届电子商务学院“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织委员会（简称组委会），负责大赛各项安排部署及组织实施工作。

主任：周红皓

副主任：王莉、陈杰

成员：贾玮娜、蒙瑞珍、乔祯、寿震坤、范楷

李帅、苏雅、任益

就业创业科负责赛事组织、协调、统筹等工作

三、赛程安排

1. 参赛报名（3月25日-4月30日）。参赛团队通过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参赛团队可在“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资料下载板块，下载学生操作手册，按照操作手册中的流程指引报名参赛。

报名按照学生操作手册中的流程指引报名参赛，上传以下材料：

（1）项目策划书——项目背景、市场分析、运营模式、营销效果与预测分析、财务计划等方面。

（2）项目简介

（3）PPT

填写附件二《报名参赛队汇总表》，并在4月30日之前将以上材料以文件夹形式（文件名：项目名称-团队负责人姓名（班级）-电话）[发送至 nmgcg009@qq.com](mailto:nmgcg009@qq.com)。

2. 院级初赛（5月1日-5月15日）初赛评选，最终选送优秀项目团队参加校赛。

3. 校级决赛（2021年6月）入围决赛的团队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项目计划书最终稿、讲解PPT及1分钟展示视频。大赛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分标准对参赛团队进行评审，分别评选出校级金、银、铜奖及优秀组织奖。校级决赛后，学校遴选部分优秀项目聘请专家对其进行专项辅导和打磨，报送参加自治区级大赛。

四、参赛项目要求

1. 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

2. 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等相关复印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

4. 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参赛。已获往届全国、自治区“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五、参赛类型和团队要求

1. 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应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根据行业背景选择相应类型。（详见附件一中各赛道相关要求）

2. 参赛项目需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学院、学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

3. 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4. 每个系至少报名10个项目。

六、奖励

1. 院赛设一等奖1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6个，优秀奖10个，为获奖团队予以表彰奖励。

2. 设立优秀指导老师10人

3. 设立优秀组织奖1人

七、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1. 大赛组委会将互联网大赛负责人微信群，请各团队负责人加入该群，便于赛事工作的沟通和交流。

2. 学院赛事联系人

就业创业科科长 贾玮娜

联系电话：13404800450

就业科干事 冀丹

联系电话：18547129908

附件 1：第七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内选拔赛赛道设置

附件 2：第七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校内选拔赛报名参赛队汇总表

内蒙古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商务学院

2020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1:

第七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校内选拔赛赛道设置

一、职教赛道方案

(一) 参赛项目类型

1. “互联网+”现代农业，包括农林牧渔等；
2. “互联网+”制造业，包括先进制造、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军工等领域生产加工、维护、服务；
3. “互联网+”信息技术服务，包括人工智能技术、物联网技术、网络空间安全技术、大数据、云计算、工具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
4. “互联网+”文化创意服务，包括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5. “互联网+”社会服务，包括电子商务、消费生活、家政服务、养老服务、食品安全、金融、财经法务、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健康服务、交通、社区服务等。

(二) 参赛方式和要求

职业院校（含职业教育本科、高职高专、中职中专）学生（不含在职生）可以报名参赛。

(三) 参赛组别和对象

分为创意组与创业组。

1. 创意组。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服务模式或针对生产加工工艺进行创新的改良技术，在 2021 年 5 月 31 日（以下时间均包含当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职业院校的全日制在校学生、或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

2. 创业组。参赛项目在 2021 年 5 月 31 日前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且公司注册年限不超过 5 年（2016 年 3 月 1 日后注册）。参赛申报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须为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企业法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代表的股权不得少于 10%，参赛成员合计不得少于 1/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的项目须参加创业组（不能参加创意组，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有参赛申报人的除外），允许将拥有科研成果的教师的股权与学生所持股权合并计算，合并计算的股权不得少于 51%（学生团队所持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26%）。教师持股比例大于学生团队持股比例的项目，只能参加高教主赛道师生共创组，不能报名参加职教赛道。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

（一）时间安排与活动要求

1. 要积极挖掘本地优质创新创业项目参与活动，组织团队登录“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cy.ncss.cn）或微信公众号（名称为“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或“中国互联网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进行报名。

2. 要努力实现项目长期对接，推出一批帮扶品牌项目和帮扶示范区，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如需要相关部门、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公益机构、投资机构等各方的相关支持，可在6月24日前向大赛组织委员提交活动方案，经审批合格后学校协调相关资源为参赛项目进行对接，通过政策倾斜、资金支持、设立公益基金等方式为活动提供保障。

特别是要根据未摘帽贫困县的科技、农业、环保等方面需求，结合各高校大学生项目团队自身的优势，助力脱贫攻坚，支持大学生开展线上创业就业。

3. 学校“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时间、地点、规模、形式、支持条件等内容，将根据自治区“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方案出台后另行通知。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安排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可自主选择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或其他赛道比赛（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但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必须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单列奖项、单独设置评审指标。

1. 参赛项目要求

①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

②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在校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毕业生。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

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③没有参加本届“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不得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比赛。

2. 参赛组别和对象

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商业组。

①公益组

参赛项目以社会价值为导向，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者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师生共创的公益项目，若符合“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要求，可以参加该组。

②商业组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的痛点问题、助力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融合。

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司的项目均可参赛。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参赛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如已注册成立机构或公司，学生须为法人代表。

师生共创的商业项目不能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可参加高教主赛道。

附件 2:

第七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校内选拔赛报名参赛队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赛道	参赛类别	参 赛行业	项目负责人	学历层次	年级专业	班级	联系方式	项目参与人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1	“车停哪”智慧停车项目	职教赛道	创意组	公共 服务	张三	专科	2018 级软件 技术		xxxxxxxxxxxx	张三 李四 王 五 赵六	陈一	XXXX 学院

填表人:

填 表 日
期:

备注:

1. 赛道为: 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
2. 参赛类别为 (1) 创意组 (2) 初创组 (3) 成长组 (4) 就业型创业组
3. 参赛行业为 (1) 现代农业 (2) 制造业 (3) 信息技术 (4) 文化创意 (5) 商务服务 (6) 公共服务 (7) 公益创业
4. 此表需要填报所有报名参赛的团队信息